

难得的反古教材

——评两本《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刘光杰 张旭初 张秀生

阮上海市委写作组编写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是一本系统贩卖“四人邦”的反动理论观点，宣扬所谓“张春桥思想”，全盘篡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为“四人邦”篡党夺权制造反革命舆论的反革命邦政治经济学。这本政治经济学是在张春桥、姚文元及其在上海的余党直接策划和控制下炮制出来的。此外，南开大学经济系编写的《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卫分），也是一本追随“四人邦”，不遗余力地宣扬“四人邦”的反动理论观点，为“四人邦”篡党夺权摇旗呐喊的邦政治经济学。特别是在“四人邦”被粉碎以后，到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份，他们还在散发、兜售这本反革命邦政治经济学，妄图为“四人邦”的亡灵招魂，更是令人不能容忍的。深入批判这两本政治经济学所宣扬的“四人邦”的反动政治理论观点，消除其影响，是摆在经济理论工作者面前的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对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卫分）这门学科本身的建设，也将具有深远的意義。

—

这是怎样的两本政治经济学呢？由于它们都是以所谓“张春桥思想”作指导，采用“四人邦”惯于使用的形而上学诡辩术，并且服从于为“四人邦”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制造理论根据这样一个共同的目的，所以这两本政治经济学的思想理论体系及其基本观点都是一致的。它们都是以研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两重性”作为全书的出发点和贯彻全书始终的黑线，以资产阶级权利作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和中心课题，以分析党内资产阶级的形成、发展和灭亡的过程作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任务。上述三点是有机地联系着的，它们构成了“四人邦”的邦政治经济学的整个反动思想理论体系。

什么是他们所谓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两重性”呢？上海那本政治经济学是这样写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表现出两重性，一方是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因素，一方是衰亡着的资本主义传统或痕迹。”在写作组内卫，他们把这个资本主义的传统或痕迹，直言不讳地称之为资本主义因素。关于这一点，南开那本政治经济学讲的比较坦率，它明确无误地声称，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两重性就是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兼有共产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对立经济因素的并存和彼此斗争。”这样一来，资本主义因素被塞进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之中，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成了共产主义因素与资本主义因素“合二而一”的大杂烩。

有必要指出的是，说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具有共产主义与资本主义两种因素，是张春桥定下的反革命基调。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作为继资本主义社会之后出现的社会主义社会里居于统治和支配地位的生产关系，有其质的规定性。就生产关系的三个方面来看，无论是生产资料所有制性质，生产过程中人与人的相互关系，还是产品分配（包括个人消费品的分配）关系，都是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直接否定和破除，而不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丝毫继承和发尸。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中最核心的东西是资本主义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和人对人的剥削与压迫，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正是排除私有制和人对人的剥削的。说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具有资本主义因素，是否意味着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仍然具有私有制和剥削的成份呢？这显然是荒谬的。即使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某些旧社会遗留下来的传统或痕迹，比如说工农产品之间的商品交换形式，也不再具有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性质，它所体现的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与集体所有制之间的关系，这怎么会成为资本主义性质的或资本主义因素呢？

这里，我们碰到历史唯物主义一个重要的问题，有些经济现象往往不止是在一个社会形态中出现，有些经济形式往往不止是在一个社会形态中存在，它们可能在二个或二个以上的社会形态出现或存在，应当如何看待这些经济现象或经济形式的社会性质？我们知道，斯大林在说到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生产的社会性质时，有一个著名的论点：“决不能把商品生产看作是某种不依赖周围经济条件而独立自在的东西。”这里讲的经济条件，主要是指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商品生产、商品交换以及它们所遵循的等价交换原则，对社会主义来说，这是旧社会遗留下来的传统或痕迹，但决不能把它们同资本主义相混同，更不能把它们直接说成是资本主义因素。我们从列宁对合作社这种经济形式在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具有不同的社会性质的分析中，也可得到同样的启示。毛主席在讲到商品制度这种经济形式与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时，同时就讲到“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也表明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在性质上已发生了根本变化。因此，绝不能脱离社会主义公有制这类基本经济条件，把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仍然保存的旧社会的某些传统或痕迹，硬说成是资本主义因素。

如果说，书上讲的资本主义因素，是指个体小私有制残余，私人贸易之类，那么，这本来就不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范畴，而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之外，属于尚待进一步改造的带有资本主义因素的东西。怎么能把这些也直接说成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的资本主义因素呢？

值得指出的是，书中在提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具有共产主义因素与资本主义因素两重性这个荒谬论点时，妄图在人们中造成一种错觉，仿佛他们是从马列主义论述中引证出来的。这当然是一种鱼目混珠，歪曲马列原著的手法。在《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经济和政治》这篇著作中，列宁的确说过：“在资本主义和共产主义中间隔着一个过渡时期，这在理论上是毫无疑义的。这个过渡时期不能不兼有这两种社会经济结构的特点或特征。

这个过渡时期不能不是衰亡着的资本主义与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彼此斗争的时期”。凡是读过列宁这篇光辉著作的人都知，第一、列宁在这里说的是无产阶级专政建立后到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段历史时期的状况。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虽然在每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都存在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的斗争，但这已经不是两种独立的生产关系（或经济结构）之间的斗争，因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作为一种独立的生产关系已经不存在了。第二、列宁在这里指的是社会主义社会中，存在资本主义因素与共产主义因素两种因素的斗争，而不是说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这两种因素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内并存和彼此斗争。妄想打着马列主义的旗号来偷运自己的货，只能是徒劳的。

二

这两本政治经济学之所以构造一个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两重性，并把它作为建立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体系的出发点，贯穿全书的始终，是服从他们反革命政治需要的。他们正是想从这里引出一个反动的结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内并存的资本主义因素，是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在无产阶级专政机构内产生党内资产阶级的经济基础，这样，从民主派到走资派就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四人邦”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就可以有一个“理论根据”了。

为了这个反动的政治目的，于是这两本书就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的资本主义因素上大作文章了。原来这个“资本主义因素”不是什么别的，就是“四人邦”鼓噪一时的“资产阶级法权”。他们倒的确象一群臭苍蝇一样，无时无刻不围着这个资产阶级权利嗡嗡叫，他们甚至声称，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就是这个“资产阶级法权”。这个说法确实也太荒唐了。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是研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及其发展规律的科学，怎么忽然在资产阶级权利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之间划起等号来了呢？这不象魔术师变戏法一样，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两重性瞬息之间又变成一重性了吗？虽然后来不这样讲了，但实际上这两本书是把资产阶级权利作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对象来研究的。在书上，资产阶级权利确实是无处不在，无处不往，渗透生产关系的各个方面，贯穿再生产的各个过程和各个环节。仅在上海那本政治经济学中，“资产阶级法权”这个范畴出现将近三百次，全书十六章（带导言）有十五章都讲到资产阶级权利，而最多的一章（人与人的相互关系）“资产阶级法权”出现将近七十次。究其内容完全是张春桥的那一套“资产阶级法权理论”，不过在书上被发挥得淋漓尽致吧了。这两本书在贯彻“张春桥思想”上确实是够卖力和够忠实的。

本来，在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对社会主义按劳分配中所存在的资产阶级权利，是有其确定的科学含义的。它是指在社会主义个人消费品的分配中，由于使用劳动这个同一的分配尺度，在人们中所形成的既是平等的又是不那么平等的权利。这种既是平等的又是不那么平等的权利，按其所体现的经济实质来看，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因为，第一、

它是体现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劳动者之间的平等关系，它根本否定私有制和剥削，尽管在劳动者之间，在分配个人消费品方面存在着不那么平等的权利；但从根本上说，这是在一定历史阶段上，在一定的生产力发展水平条件下，劳动者所能得到的、也是劳动者所要求得到的最基本的平等。“权利永远不能超出社会的经济结构以及由经济结构所制约的社会的文化发展。”第二、劳动者之间在分配个人消费品中既平等又不那么平等的权利，丝毫不带有阶级不平等的痕迹，“它不承认任何阶级差别，因为每个人都象其他人一样只是劳动者”，而且也不会由此产生阶级的不平等。

这两本政治经济学为了兜售张春桥的资产阶级法权理论，不仅肆意歪曲马克思主义关于资产阶级权利的科学含义，任意扩大资产阶级权利的范围，而且还肆意篡改社会主义制度下资产阶级权利的性质，把资产阶级权利所体现的劳动者之间的不平等，硬说成是阶级的不平等，把劳动者之间的关系硬说成是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对立关系。上海那本书就是这样讲的：“调查或变革生产关系，也就是增强和发展生产关系中的共产主义因素，限制生产关系中的资产阶级法权，因而也就是调查或变革阶级关系。”

由于把资产阶级权利作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和中心课题，在书中对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及其发展的规律的研究没有了，由社会主义逐步实现向共产主义过渡的规律性也不见了，有的只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如何产生资产阶级、特别是产生党内资产阶级的规律性，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如何变化为资本主义的规律性，这那里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简直是复辟资本主义的经济学。

三

既然是把“分析新资产阶级特别是党内资产阶级形成、发展和灭亡的过程”作为自己的基本任务，这两本书就不能不大肆贩卖那个臭名昭著的“法权基础论”，即资产阶级权利是产生新资产阶级分子的经济基础。于是我们就看到，凡是书上提到资产阶级权利的地方，也就同时见到党内资产阶级的形成。由于资产阶级权利存在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各个方面，存在于社会的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整个过程中，党内资产阶级也就无处不在滋生。社会主义的每一个企业、每一个部门、每一个地区、每一个单位，到处都有党内资产阶级在产生着，到处都是党内资产阶级在统治着，社会主义成了被党内资产阶级统治的王国。这就是书中所描绘给我们的一幅“社会主义”的景象，这大概也是两本书企图通过它们的反动说教要革命人民接受的东西。书中充斥着反马克思主义的、反社会主义的胡言乱语，什么“资产阶级法权一旦被强化和扩大，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就会被腐蚀，蜕化变质为走资派所有制、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党内资产阶级就是这种走资派所有制、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的人格化。”什么在走资派掌握一定权力的情况下，无产阶级又会“处于被党内资产阶级统治和剥削的地位。”对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对各级领导干部极尽丑化、污蔑之能事。

这两本政治经济学如此放肆地歪曲和篡改马克思主义，歪曲和篡改毛主席关于理论

问题的重要指示，完全是适应“四人邦”篡党夺权的反革命需要的。“四人邦”对上海那本书也特别重视，迫不及待地要赶在“四人邦”篡党夺权之前拿出来，正象“四人邦”在上海的一个余党所泄露的：“这本书如果站得住，其它问题就好办了。”这是一句邦话、黑话，翻译出来就是说，如果这本书能够为“四人邦”的反动政治纲领作出“理论上的论证”，“四人邦”就可以利用它来大造反革命舆论，欺骗和迷惑群众，肆无忌惮地进行篡党夺权的反革命活动了。这两本书甚至顾不得进行理论上的伪装，为了紧密配合“四人邦”篡党夺权的步伐，他们赤膊上阵了。书中颠倒黑白，无中生有，歪曲引用，断章取义，放肆地攻击和诋毁我们党中央领导同志，特别是点名攻击邓付主席。南开那本政治经济学攻击邓付主席竟然达到不顾前后自相矛盾的地步，例如他们在同一个地方说邓付主席是“一切为了现代化”，搞“唯生产力论”，而在另一个地方又说邓付主席是“反对社会主义工业化”。卑鄙的目的往往伴随卑鄙的手段。

这两本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确是难得的反面教材，它使我们懂得，在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一系列最基本问题上，“四人邦”是怎样歪曲和篡改马克思主义的，“四人邦”是怎样利用政治经济学为他们篡党夺权阴谋服务的。深入批判这两本书中所宣扬的反马克思主义观点，将大大提高我们的马列主义理论水平，提高我们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觉悟。在“四人邦”被粉碎以后，从理论上谴责他们的罪行，肃清他们的流毒和影响，不仅极其重要，任务也很艰巨。我们将很好利用这两本反面教材，积极开展这一工作。

(上接第52页)

虽然当时马克思、恩格斯也是否定“按能力计报酬”的。

这里，还应该看到，对圣西门主义者的“按能力计报酬”的否定，并不等于对“按劳分配”的否定。马克思主义的按劳分配原则，是以公有制和剥削阶级的消灭为前提，是与一切剥削的分配制度相对立的分配原则。而圣西门主义者的“按能力计报酬”，即使包含某些按劳分配的思想，由于它并不排斥资本家的存在，因而，从本质上说，它不是、也不可能真正是按劳分配。至于《德意志意识形态》第五章中所否定的“按能力计报酬”，那不过是库尔曼“伪善地掩饰起来的享乐欲望的神秘外壳，是对一切卑鄙行为的装饰”，是地地道来的“以我们目前的制度（指资本主义制度）为基础”的剥削的分配方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637～639页）既然对圣西门主义者的“按能力计报酬”的否定，也还不是对“按劳分配”的否定，那么，对库尔曼的这个“已被曲解的……圣西门主义的可怜丑闻”（同上书第634页）的否定，和按劳分配问题就更加是风马牛不相及了。

总而言之，不论是从马克思、恩格斯的整个思想体系来看，还是从马克思、恩格斯写作《德意志意识形态》时已形成的思想来看，都不应从《德意志意识形态》第五章批判库尔曼的那段话中，得出以下的不符合事实的结论：马克思和恩格斯对于社会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的分配原则，曾经主张“按需分配”，否定“按劳分配”。合乎事实的结论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当时还没有提出“按需分配”，也没有否定“按劳分配”。